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
聯絡人：陳儀甄

聯絡電話：04-22502158

傳真：04-22502372

電子信箱：H0026@land.moi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902634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（ ）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房地產消費糾紛案例集1份供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彙整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在「不動產專業人員訓練服務網」106年下半年至108年度填載之「房地產消費糾紛案例」計有243件，其中已處理完竣且較具參考性者有197件(仲介業143件、代銷業8件、建商40件、其他6件)；若以「糾紛原因類型」區分則有22種型態。該糾紛案例得於本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→線上服務→下載專區→公務檔案下載區下載參考。
- 二、為解決房地產糾紛，貴府宜視實際情形邀請轄內之不動產仲介、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協助依相關規定處理，以保障不動產交易安全，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。
- 三、為提升企業服務品質，促進消費安全，保障消費者權益並減少消費糾紛，請貴府加強宣導不動產經紀業者重視消費者權益，並強化消費者相關保護措施。
- 四、未如期至「不動產專業人員訓練服務網」填載相關資料之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，請確依本部90年8月29日台(90)內地字第9083619號函及102年3月8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2665047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



裝

訂

線

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部營建署、本部地政司(不動產交易科)(均含附件)

